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5-052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关于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 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30011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要求公司在 30 日内对审核问询函中所列问题逐项落实并提交书面回复。收到《审核问询函》后，公司立即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核实和答复，并于 2025 年 8 月 9 日披露了相关回复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需对《审核问询函》回复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因进一步修改、补充所需工作时间较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相关规定，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公司将自《审核问询函》回复期限届满之日起延期不超过 30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修订后的《审核问询函》回复文件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交易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部门的审核或注册，以及最终取得审核

或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7日